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价调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收到广东省物价局文件《关于提高上网电价的通知》（粤价〔2008〕230号文），为缓解煤价上涨的影响，广东省现有燃煤机组（含热电联产机组）的上网电价在现行基础上提高2.6分/千瓦时（含税）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（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，并于2008年5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，合并完成后本公司占73.41%股权，本公司全资子公司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的全资子公司CHARTERWAY LIMITED占6.8%股权，本公司全资子公司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的全资子公司SINOCITY INTERNATIONAL LTD.占5.37%股权。）、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（本公司占64.77%股权）调整后的上网电价具体如下：

公司名称	上网电价（含税）
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#1、#2机组	0.4701元/千瓦时
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#3、#4机组	0.5333元/千瓦时
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#5机组	0.5307元/千瓦时
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#6机组	0.4792元/千瓦时（含脱硫电价）
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	0.4500元/千瓦时（含脱硫电价）

上述电价调整自2008年7月1日起执行，预计可增加公司2008年度销售收入约1.7亿元，按照目前煤价水平测算，此次上网电价调整尚不能完全弥补煤价上涨所增加的燃料成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一日